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六、行政检查（3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	007260382 406000010 00441602	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b>[规范性文件]</b> 《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 二、主要职责：（十三）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b>1. 事前责任：</b> 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法律法规和合同、章程的情况。 <b>2. 事中责任：</b> 掌握外商投资企业的经营投资状况。 <b>3. 事后责任：</b> 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2	007260382 406000020 00441602	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的监督、检查和管理工 作	<b>[规范性文件]</b> 《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 二、主要职责：（七）牵头拟订全区服务贸易发展计划，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管理、发展相关工作。	<b>1. 事前责任：</b> 宣传国家、省、市有关商贸服务业管理、发展相关政策文件。 <b>2. 指导责任：</b> 加强对商贸服务业跟踪服务及管理，指导商贸服务业的发展。 <b>3. 其他责任：</b>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3	007260382 406000030 00441602	对拍卖、典当、租赁、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等进行监督管理	<b>[规范性文件]</b> 《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 二、主要职责：（六）依法对拍卖、典当、租赁、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	<b>1. 事前责任：</b> 不定期开展宣传，引导企业依法依规从事旧货流通经营活动。 <b>2. 告知责任：</b> 告知企业有关监督管理的方式和手段。 <b>3. 实施阶段责任：</b> 依法对企业实施指导、检查 <b>4. 结果反馈和运用责任：</b> 应当通报监督管理情况，对违反法律法规的及时移交有关部门并上报上级商务主管部门。 <b>5. 其他责任：</b>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七、行政确认（2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	007260382 407000010 00441602	加工贸易经营状况及生产能力证明	<p><b>[规范性文件]</b>《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印发〈加工贸易审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1999]外经贸管发第314号）</p> <p>第十七条 加工贸易审批机关在审批时，必须认真审核《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的有效期为一年。加工企业注册地县级以上外经贸主管部门，应在严格查验加工企业生产能力和经营状况的基础上签发《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必要时，可征求生产行业主管部门的意见。</p>	<p>1. <b>事前责任：</b> 向企业告示申请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的办理指南。</p> <p>2. <b>受理责任：</b> 审核申请材料。</p> <p>3. <b>审查责任：</b> 对申请单位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p> <p>4. <b>决定责任：</b>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颁发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p> <p>5. <b>事后监管责任：</b> 根据法律规定的事项，对获得加工贸易加工企业生产能力证明的单位进行跟踪，掌握该单位的相关信息。</p> <p>6. <b>其他责任：</b>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2	007260382 407000020 00441602	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审核确认	<p>1. <b>[规范性文件]</b>《国务院关于鼓励外商投资的规定》（国发[1986]95号）</p> <p>第十八条 本规定所指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由该企业所在地的对外经济贸易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根据企业合同确认，并出具证明。产品出口企业的年度出口实绩，如果未能实现企业合同规定的外汇平衡有结余的目标，应当在下一年度内补缴上一年度已经减免的税、费。</p> <p>2. <b>[规范性文件]</b>《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p> <p>国务院同意下放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第12项：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审核确认，下放县级和地级以上市外经贸部门。</p> <p>3. <b>[规范性文件]</b>《关于印发〈广东省行政审批事项通用目录〉的通知（粤府办[2014]62号）》</p> <p>县级事项第284项</p>	<p>1. <b>事前责任：</b> 告知外商投资的产品出口企业和先进技术企业审核确认的流程。</p> <p>2. <b>受理责任：</b> 审核申请材料。</p> <p>3. <b>审查责任：</b> 对申请单位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p> <p>4. <b>决定责任：</b>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出具证明。</p> <p>5. <b>事后监管责任：</b> 根据法律规定的事项，对获得证明的单位进行跟踪，掌握该单位的相关信息。</p> <p>6. <b>其他责任：</b>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九、行政奖励（1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	007260382 409000010 00441602	负责区招商引资奖励工作	<p><b>[规范性文件]</b>《印发河源市源城区招商引资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源府发[2012]2号）</p> <p>第一条 奖励对象。 本办法的奖励对象为成功引进外来投资项目落户到我区的单位或个人（以下简称引荐人）。外来投资项目专职源城辖区外投资者的投资项目。</p> <p>第四条 奖励审核。 （一）成立区招商引资奖励评审工作小组，由区分管外经贸工作领导任组长，区府办、区外经贸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经贸局、源城工商分局、区国税局、区地税局、区科技局、区建设局、区统计局、区审计局等单位负责人为评审工作小组成员。评审工作小组的日常工作由区外经贸局牵头负责。 （二）项目引荐人向区招商引资奖励评审工作小组提出奖励申请后，评审小组对该项目进行评审确认，评审确认结果报区政府批准后生效。</p>	<p><b>1. 事前责任：</b>负责通知各单位、个人申报项目。</p> <p><b>2. 事中责任：</b>与评审小组一起审核奖励项目。</p> <p><b>3. 事后责任：</b>评审小组将审核结果报送区政府。</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	007260382 410000010 00441602	不需要省、市综合平衡条件的市管辖权限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的审批（包括合同、章程及其变更和终止）	007260382 410000010 01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	<p><b>1. [法律]</b>《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修正）</p> <p>第五条 申请设立合作企业，应当将中外合作者签订的协议、合同、章程等文件报国务院对外经济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和地方政府（以下简称审查批准机关）审查批准。审查批准机关应当自接到申请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决定批准或者不批准。</p> <p><b>2. [行政法规]</b>《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14修订）》（2014年国务院令648号）</p> <p>第七条 设立外资企业的申请，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下简称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审查批准后，发给批准证书。设立外资企业的申请属于下列情形的，国务院授权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后，发给批准证书：</p> <p>（一）投资总额在国务院规定的投资审批权限以内的；</p> <p>（二）不需要国家调拨原材料，不影响能源、交通运输、外贸出口配额等全国综合平衡的。</p> <p>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人民政府在国务院授权范围内批准设立外资企业，应当在批准后15天内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备案（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经济特区人民政府，以下统称审批机关）。</p> <p><b>3. [行政法规]</b>《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2014修订）》（2014年国务院令648号）</p> <p>第六条 设立合作企业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审查批准。设立合作企业属于下列情形的，由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审查批准：</p> <p>（一）投资总额在国务院规定由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审批的投资限额以内的；</p> <p>（二）自筹资金，并且不需要国家平衡建设、生产条件的；</p> <p>（三）产品出口不需要领取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放的出口配额、许可证，或者虽需要领取，但在报送项目建议书前已征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同意的；</p> <p>（四）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审查批准的其他情形的。</p>	<p><b>1. 受理前责任：</b>依法编制并公布办事指南、业务手册，明确办理流程、时限，做好宣传引导和咨询服务。</p> <p><b>2. 受理责任：</b>审核申请材料，出具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p> <p><b>3. 审查责任：</b>在法定和承诺时限内，对申请单位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p> <p><b>4. 决定责任：</b>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转上级商务管理部门办理。</p> <p><b>5. 事后监管责任：</b>根据法律规定的事项，对获得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的单位进行跟踪，掌握该单位的相关信息。</p> <p><b>6.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007260382 410000010 02441602	中外合资（合作）企业设立				
			007260382 410000010 03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增资				
			007260382 410000010 04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延长经营期限				
			007260382 410000010 05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经营范围变更				
			007260382 410000010 06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减资				
			007260382 410000010 07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股权转让				
			007260382 410000010 08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合并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	007260382 410000010 00441602	不需要省、市综合平衡条件的市管辖权限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的审批（包括合同、章程及其变更和终止）	007260382 410000010 09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分立	<p><b>4. [规范性文件]</b>《关于印发河源市人民政府2013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河府[2013]27号) 市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72项 不需要省、市综合平衡条件的市管辖权限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的审批(包括合同、章程及其变更和终止)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p> <p><b>5. [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源城区人民政府2013年承接上级政府下放实施委托管理行政审批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源府发[2013]5号) 同意市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53项 不需要省、市综合平衡条件的市管辖权限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的审批(包括合同、章程及其变更和终止)下放至区外经贸局</p>	<p><b>1. 受理前责任:</b> 依法编制并公布办事指南、业务手册,明确办理流程、时限,做好宣传引导和咨询服务。</p> <p><b>2. 受理责任:</b> 审核申请材料,出具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p> <p><b>3. 审查责任:</b> 在法定和承诺时限内,对申请单位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p> <p><b>4. 决定责任:</b> 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转上级商务管理部门办理。</p> <p><b>5. 事后监管责任:</b> 根据法律规定的事项,对获得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的单位进行跟踪,掌握该单位的相关信息。</p> <p><b>6. 其他责任:</b>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 0762-3337801	
			007260382 410000010 10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事项中止				
			007260382 410000010 11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终止、清算)				
			007260382 410000010 12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修改合同章程其他内容				
			007260382 410000010 13441602	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2	007260382 410000020 00441602	外商投资企业权益质押审批			<p>1. <b>[行政法规]</b>《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14修订)》(2014年国务院令648号) 第二十三条 外资企业将其财产或者权益对外抵押、转让,须经审批机关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p> <p>2. <b>[地方政府规章]</b>《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省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 第33项 外商投资企业质押或者担保合同审批,下放地级以上市政府。</p> <p>3. <b>[规范性文件]</b>《关于印发河源市人民政府2013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河府[2013]27号) 市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73项 外商投资企业权益质押下放至县区人民政府</p> <p>4. <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源城区人民政府2013年承接上级政府下放实施委托管理行政审批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源府发[2013]5号) 同意市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54项 同意市政府决定下放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第54项 不需要省、市综合平衡条件的市管辖权限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的审批(包括合同、章程及其变更和终止)由市外经贸局下放至区外经贸局</p>	<p>1. <b>受理前责任:</b>依法编制并公布办事指南、业务手册,明确办理流程、时限,做好宣传引导和咨询服务。</p> <p>2. <b>受理责任:</b>审核申请材料,出具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p> <p>3. <b>审查责任:</b>在法定和承诺时限内,对申请单位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p> <p>4. <b>决定责任:</b>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单位,转上级商务部门办理。</p> <p>5. <b>事后监管责任:</b>根据法律规定的事项,对获得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的单位进行跟踪,掌握该单位的相关信息。</p> <p>6. <b>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 0762-3337801	
3	007260382 410000030 00441602	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进行联合年报工作			<p>1. <b>[规范性文件]</b>《商务部 财政部 税务总局 统计局关于开展2015年外商投资企业年度投资经营信息联合报告工作的通知》(商资函[2015]366号) 三、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应会同财政、税务、统计部门加强对联合年报数据的统计分析,形成总结分析报告,于2015年10月30日前报送商务部,并抄送财政部、税务总局、统计局。</p> <p>2. <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 二、主要职责: (十三)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p>	<p>1. <b>事前责任:</b>宣传公告外商投资企业年度投资经营信息联合报告工作的开展时间及工作要求。</p> <p>2. <b>事中责任:</b>各级商务主管部门会同财政、税务、统计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开展年度投资经营信息联合报告监管工作。</p> <p>3. <b>事后责任:</b>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会同财政、税务、统计部门加强对联合年报数据的统计分析。</p>	源城区商务局: 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4	007260382 410000040 00441602	负责承办全区招商引资洽谈会、研讨会、博览会、展览会等活动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二）负责承办全区招商引资洽谈会、研讨会、博览会、展览会，并结合做好招才引智工作；开展与招商引资工作有关的商务考察和业务培训。</p>	<p><b>1. 提出责任：</b>根据上级商务主管部门对各类招商引资洽谈会、研讨会、博览会、展览会等活动的工作安排结合实际情况，重点指导外贸进出口及有关企业筹展、参展、交流。</p> <p><b>2. 告知责任：</b>告知企业开展行政指导工作安排和指引。</p> <p><b>3. 实施指导责任：</b>指导外贸进出口及有关企业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科学制定参会、参展等计划，组织和监督企业按照有关规定要求绿色、高效、文明参加各类活动。</p> <p><b>4. 说明理由责任：</b>对实施指导后发现的问题，反馈企业完善。</p> <p><b>5. 报告备案责任：</b>收集企业申报参加相关活动材料，及时调整指导的方法和内容。</p> <p><b>6.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5	007260382 410000050 00441602	负责区级服务外包统计工作			<p><b>[规范性文件]</b>《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执行〈服务外包统计报表制度〉的通知》（商服贸字〔2007〕12号）</p> <p>服务外包统计采用属地管理方式，各地方商务主管部门负责管理本辖区内企业，企业的服务外包合同原则上应向注册地的区县级商务主管部门登记。为方便企业登记，经上一级商务主管部门同意，省（市）属企业可以将合同向省（市）商务主管部门登记。</p> <p>服务外包基地城市的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本基地城市的统计。</p> <p>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应明确服务外包统计的主管处室，并保证统计管理人员的稳定。鉴于目前服务外包与软件出口合同统计运行于同一平台，为方便业务管理与系统培训，请各级商务主管部门明确服务外包统计与软件出口统计由同一处室负责。</p>	<p><b>1. 事前责任：</b>学习、贯彻落实《服务外包企业业业务合同统计》的相关文件。</p> <p><b>2. 受理责任：</b>对服务外包企业业务合同进行统计。</p> <p><b>3. 事后监管责任：</b>不定期对企业进行检查。</p> <p><b>4.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6	007260382 410000060 00441602	指导、协调有关开发区建设发展的规划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四）负责有关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监管区等，下同）建设发展的规划计划的政策引导和协调、指导和管理工作的。</p>	<p><b>1. 事前责任：</b>宣传国家、省、市有关开发区建设管理、发展相关政策文件。</p> <p><b>2. 指导责任：</b>加强对有关开发区建设发展及管理，实行政策引导和协调。</p> <p><b>3.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7	007260382 410000070 00441602	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			<p><b>1. [部门规章]</b>《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2007年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公安部、建设部、工商总局、环境保护总局令第8号）</p> <p>第十五条第一款 商务主管部门是再生资源回收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和实施再生资源回收产业政策、回收标准和回收行业发展规划。</p> <p><b>2. [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六）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工作，指导和管理工作。</p>	<p><b>1. 事前责任：</b>根据上级工作安排，立足本地实际，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专题调研，拟定和实施本行政区内再生资源回收产业政策、回收标准和回收行业发展规划。</p> <p><b>2. 告知责任：</b>告知企业开展行政指导工作安排和指引。</p> <p><b>3. 实施指导责任：</b>不定期宣传本地再生资源回收产业政策、回收标准和回收行业发展规划等，引导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合理布点、合法经营、可持续发展。</p> <p><b>4. 说明理由责任：</b>对实施指导后发现的问题，反馈企业完善。</p> <p><b>5. 报告备案责任：</b>跟踪企业经营情况，收集企业相关工作备案材料，及时调整指导的方法和内容。</p> <p><b>6.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8	007260382 410000080 00441602	指导和协调本区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负责协调和指导全区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工作。</p>	<p><b>1. 事前责任：</b>制订本区招商引资、对外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p> <p><b>2. 执行责任：</b>重大项目向区政府书面汇报情况。</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9	007260382 410000090 00441602	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区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p>[规范性文件]《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六）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区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p>	<p><b>1. 事前责任：</b>学习、贯彻《商务部关于加强新时期进出口公平贸易工作的意见》、《关于开展进出口公平贸易基层行业工作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p> <p><b>2. 受理责任：</b>向我区企业宣传有关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应诉办法。</p> <p><b>3. 实施指导：</b>不定期配合上级商务主管部门对企业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培训。</p> <p><b>4.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10	007260382 410000100 00441602	依法组织产业损害调查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			<p>[规范性文件]《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六）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的相关工作；综合协调本区有关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的具体工作；依法组织产业损害调查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区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指导应对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的调查及其他反垄断相关工作。</p>	<p><b>1. 事前责任：</b>通过局域网及发放资料等方式向我区企业宣传有关产业安全预警信息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p> <p><b>2. 实施指导：</b>不定期配合上级商务主管部门及企业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培训。</p> <p><b>3.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1	007260382 410000110 00441602	重大项目对外招商和跟踪服务工作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十）承担重大项目对外招商和跟踪服务工作。</p>	<p><b>1. 事前责任：</b>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招商引资相关政策，制订完善招商引资相关政策，制订招商引资年度计划和工作方案。</p> <p><b>2. 提出责任：</b>建立与相关地区、部门招商引资信息共享及联动机制；建立招商引资信息平台。</p> <p><b>3. 实施指导责任：</b>协调各有关单位落实招商引资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项目方投资过程中遇到问题，重大项目招商和跟踪服务事项提交全区招商引资联席会议讨论；健全全区招商引资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全区招商引资项目库。</p> <p><b>4. 说明理由责任：</b>将协调结果反馈给项目方。</p> <p><b>5. 报告备案责任：</b>会议内容形成会议纪要，重大项目向区政府书面汇报情况。</p> <p><b>6.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12	007260382 410000120 00441602	组织区内企业广交会参展报名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九）负责外经贸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进出口指导性计划的编报、分配和检查工作；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高交会等境内外展览及对外经贸洽谈，协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负责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外向型民营资金等各项扶持资金的申报和管理。</p>	<p><b>1. 事前责任：</b>向企业告知有关广交会参展报名的信息，指导企业筹展、参展相关工作。</p> <p><b>2. 受理责任：</b>接受、发动企业参加广交会，收集企业参展相关材料。</p> <p><b>3. 事后监管责任：</b>加强对参展企业监管。</p> <p><b>4.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 源城区商务局权责清单

表十、其他（共15项）

序号	职权编码	职权名称	子项编码	子项名称	职权依据	对应责任事项	监督部门和方式	备注
13	007260382 410000130 00441602	拟订服务贸易、服务外包、商贸服务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等工作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二、主要职责：（七）牵头拟订商贸服务、服务贸易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服务贸易进出口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服务贸易进出口管理、统计工作；拟订服务外包发展规划核政策，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承担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管理、发展相关工作；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p>	<p><b>1. 事前责任：</b>学习研究国家和省有关服务贸易、服务外包、商贸服务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的相关文件。</p> <p><b>2. 指导责任：</b>加强调研、结合实际拟订服务贸易、服务外包、商贸服务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p> <p><b>3.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14	007260382 410000140 00441602	促进电子商务的推广和应用；促进网络零售、电子商务服务业等多业态的发展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三、内设机构：（二）市场建设股：促进电子商务推广与应用，促进网络零售、电子商务服务等多业态发展；推进现代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和全区商务系统电子政务网络建设。</p>	<p><b>1. 事前责任：</b>引导本地企业成立电子商务协会、电子商务商会等行业自律组织，推动本地电子商务企业抱团发展。</p> <p><b>2. 组织推广责任：</b>组织企业参加省市的电商论坛与培训，提升发展后劲。</p> <p><b>3.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15	007260382 410000150 00441602	推进现代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和全区商务系统电子政务网络建设			<p><b>[规范性文件]</b>《源城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源城区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的通知》（源府办[2015]31号）</p> <p>三、内设机构：（二）市场建设股：推进现代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和全区商务系统电子政务网络建设。</p>	<p><b>1. 事前责任：</b>联系相关部门，征求相关部门关于建设现代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协助县区商务系统的电子政务网络建设的意见；</p> <p><b>2. 组织实施责任：</b>收集相关部门的意见，制定相关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和电子政务网络的制度。并推动商贸服务信息公共平台和电子政务网络的运行。</p> <p><b>3. 其他责任：</b>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p>	源城区商务局：0762-3337801	